

灵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构职能目录

单位全称	灵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规范简称	灵武市发改局
加挂牌子	灵武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单位级别	正科级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 5 个
主要职责	<p>(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银川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方针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衔接、平衡、优化各主要行业 and 产业的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p> <p>(二) 负责监测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提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建议；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p> <p>(三) 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布局；负责重大项目进展汇总上报。</p> <p>(四) 负责本市权限内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及各类投资项目的储备工作；负责预审、上报由国家、自治区、银川市审批的重大项目及批准后的协调；负责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p> <p>(五) 研究提出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建议及新兴产业、新能源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政府对工业和服务业项目投资安排建议并协调落实；研究提出新能源发展建议及新能源和可再生资源投资项目的申报工作；负责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等能源行业发展管理职能。</p> <p>(六)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统一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招标投标工作。</p> <p>(七)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有关服务业发展的法律、规章和方针、政策，统一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服务业工作。</p> <p>(八) 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经济动员办公室日常工作，做好全市经济动员工作。</p> <p>(九) 编制全市粮食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粮食预警及应急预案的准备、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区域粮食宏观调控及流通产业发展工作；监督管理本地区的储备粮、应急成品粮油和社会粮食企业最低库存及经营活动；负责全市原粮收购、储存、加工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卫生监督检查；做好本地区粮食收购主体市场的复核工作；承担本地区救灾、以粮（工）代赈和国家重点项目等政策性粮食供应；负责全市粮油流通管理、行业管理和粮油企业产权管理；负责组织实施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p> <p>(十) 负责拟订价格管理政策、价格分析预测预警及信息发布、重要商品及服务项目价格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价格成本</p>		

调查；负责全市价格公共服务、公益事业价格，指导行业价格自律，开展价格诚信建设；负责涉案、涉诉物品的价格鉴定；制定重大节假日价格干预政策并实施。

（十一）牵头推进全市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及存量代码转换进度工作进度监测报送；牵头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全市信用信息的录入、查询及注销工作；负责对失信主体的信用修复和诚信教育等。

（十二）负责履行行政职权事项审批后的监管职责。

（十三）负责本单位、本行业内安全生产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灵武市发展和改革局基本信息

一、机构名称

灵武市发展和改革局

二、联系方式

1.办公地址：灵武市党政大楼8楼（灵州大道鼓楼东侧）

2.内设机构电话

(1) 办公室电话：0951-4021852

(2) 综合规划室电话：0951-8613636

(3) 粮食和物资储备室电话：0951-4022307

(4) 价格管理室电话：0951-8613626

(5) 项目室电话：0951-4029038

3.传 真 号：0951-4021852

三、办公时间

夏季：8：30--12:00； 14:30--18:30

冬季：8：30--12:00； 14:00--18:00

四、负责人

孙学福